

公司代码：600262

公司简称：北方股份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年4月16日，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7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股利1.20元（含税），派发股利总额20,4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方股份	60026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志远	田凤玲
办公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电话	0472-2642406	0472-2642244
电子信箱	zhaozy@chinahl.com	tfl@chinah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非公路矿用自卸车（以下简称“矿用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同时提供矿用车备件、维

修承包及劳务服务等。公司能够生产载重 28-360 吨全系矿用车，拥有 TR 系列载重 100 吨以下机械传动机械传动矿用车（含矿用洒水车）、NTE 系列载重 110-360 吨电动轮（电驱动）矿用车，建有遍布全国、辐射全球的营销服务网络，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钢铁、有色金属、水泥等行业。

2、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采取“设计+生产+销售”全方位型。公司产品研究院拥有先进的矿用车研发设计能力，是国地联合矿用车工程研究中心；公司形成总装车间、机加车间、结构件车间、液压缸车间四大主体车间组成的生产制造体系；公司拥有自主的产品销售体系，采用直销为主、代理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还拥有完善的服务体系，独立完成产品的服务保障、备件供应、维修承包及工程承包等业务；并成立维修及再制造中心，实现了生产能力在“后市场”领域的延伸和运用。

3、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的细分产业--矿用车行业。矿用车主要用于大型露天矿山开采作业，并在其中承担矿料运输功能，用于将开采出来的各类矿料运输至集中破碎站，是煤矿、铁矿、有色金属矿、石灰石矿等各类矿产资源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产品板块。

矿用车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发动机、变速箱、液压、电子元器件、电气控制系统等核心零部件行业，这些核心零部件的供应渠道均被国外大公司掌控，具有相对的渠道垄断性。

矿用车具有“大产品、小市场”的特性和高可靠性、高耐久性的要求，使用寿命长、作业效率高、单车售价较高，故该产品市场覆盖面较窄，下游客户主要为矿产等大型资源类企业。因此，矿用车行业的繁荣与否与实体经济相关度极高，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行业的特点。

矿用车行业竞争程度较为激烈，目前处于较为成熟的发展阶段，产品的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作为国内矿用车行业的龙头企业，有利于在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充分发挥规模经济优势和综合竞争力优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478,410,539.39	2,433,050,512.25	1.86	2,052,197,759.69
营业收入	1,388,383,103.51	1,417,563,548.60	-2.06	1,195,591,7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48,798.10	62,662,189.33	4.29	114,257,59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54,015.89	57,343,534.20	1.06	73,933,1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551,466.38	1,180,154,366.80	4.10	1,152,297,29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3,320.32	83,631,913.07	10.38	50,607,60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2.7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2.70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3	5.37	增加0.06个百分点	1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5,988,159.79	204,498,050.13	251,680,051.03	596,216,8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25,337.89	22,090,576.15	5,300,728.55	21,432,15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47,878.31	20,179,007.92	2,935,969.60	18,491,16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16,323.98	151,757,792.81	15,486,517.02	93,385,334.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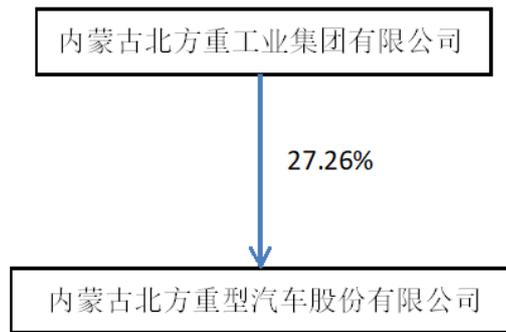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	46,341,499	27.26	0	无	0	国有法人
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42,780,000	25.1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	8,500,000	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曲峻葳	-44,524	3,565,665	2.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永新	0	1,884,346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赖宏燕	-802,400	1,815,000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博恩添富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5,000	1,600,083	0.94	0	无	0	其他

王冬梅	1,400,069	1,400,069	0.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于雪丽	0	1,338,701	0.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迎宾	1,226,700	1,226,700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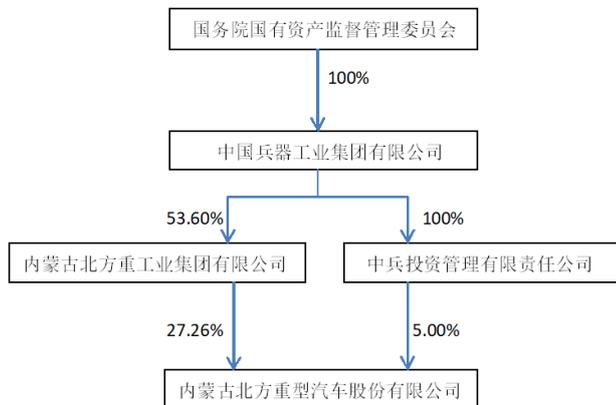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全面落实推进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经济运行质量的改善提升。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出口合同履行受阻，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8亿元，完成董事会目标15亿元的92.56%，较上年同期下降2.06%。营业成本10.93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41%。得益于管理改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4.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2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七届十次董事会及七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无需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不对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因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详见如下所述。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324,211,478.47				
合同负债		287,412,666.75		287,412,666.75	287,412,666.75
其他流动负债		36,798,811.72		36,798,811.72	36,798,811.7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092,532,646.06	1,070,556,433.71	21,976,212.35
销售费用	39,728,933.98	61,705,146.33	-21,976,212.3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